

# 中航工业雷达与电子设备研究院 XXX 发动机大修线 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9月11日，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中航工业雷达与电子设备研究院 XXX 发动机大修线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环境监测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介绍，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高新区建林路379号。公司于2014年10月申请的“中航工业雷达与电子设备研究院 XXX 发动机大修线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以登记表的形式获得苏州市高新区环保局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4】846号），并于2018年5月项目开始投入试运营。该项目主要内容为购置热电偶专用精度测试炉检测热电偶传感器的精度。项目总投资47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5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1%。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在原有员工基础上临时调配3人，一班制，每班2小时，年工作270天，年工作540小时。本项目员工用餐依托原有食堂用餐及不提供宿舍。

“中航工业雷达与电子设备研究院XXX发动机大修线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为本次验收工程(以下称本项目)。

本项目已于2018年5-7月调试运行，各类设施运行稳定，基本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2018年6月苏州长风航

空电子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进行了现场勘查、资料收集，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于2018年8月30日至31日对本项目生活污水、噪声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生产规模、生产设备、原料使用、生产工艺、污染防治工艺基本未发生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气，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为生活污水中的 pH、COD、SS、氨氮、总磷，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京杭运河。

本项目噪声来源于对热电偶中传感器进行检查、检测时使用热电偶专用精度测试炉运行所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无固废产生，报废的传感器需返还部队。因此仅产生日常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间，委托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依照相关要求进行了生活污水、噪声监测工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结合现场检查，本项目运行管理基本符合登记表批复要求。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状况已达到设计产能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验收报告的结论，结合现场检查，本项目厂区内实现雨、污分流，生活污水达到接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处理后尾水排至京杭运河达标排放，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工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1. 验收结论

根据该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达标排放，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本项目批建基本相符，检修工艺流程未发生变化，生活污水中的 COD、SS、氨氮、总磷符合排放要求；厂界噪声达标排放符合排放要求；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中航工业雷达与电子设备研究院 XXX 发动机大修线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 2. 后续要求

(1) 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执行。各类污染物排放口须设置监测采样口并安装环保标志牌。

(2) 项目验收中涉及噪声、固废防治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3) 建设单位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4) 企业应继续完善本单位环保管理制度和管理措施，落实长效管理，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1日

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中航工业雷达与电子设备研究院 XXX  
 发动机大修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  
 验收组签字表

时间：2018年9月11日

地点：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会议室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孙伟	规划发展部	部长	18662334987	建设单位
魏林	工程部经理	部长	13862072450	建设单位
陶海	规划发展部	项目经理	15150168026	建设单位
王化	工程部经理	项目经理	18551238769	建设单位
李胜利	江苏省环境检测技术协会		13913115113	监测单位
李朝晖	苏州高新区环保产业协会		15862420633	评估单位
孙莹	苏州高新区环保协会	副秘书长	13914092265	评估单位
李莹	江苏省环境产业协会	主任	13962526669	专家
王丹	苏州科技大学	副教授	15915352781	专家
徐金	苏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13962121616	专家

验收组成员

注：备注项请详细填写验收组成员信息：例如：1. 组长/专家；2. 环评编制单位；3. 验收监测单位/验收调查单位；4.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评审单位或其他等。